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通信中心部分信息化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GXTC-CZ-C-1941076）

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的委托，对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通信中心部分信息化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进行公告。

一、本次采购相关内容：

- 1、采购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通信中心部分信息化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 2、资金来源：自筹
- 3、标段划分、采购内容及单一来源供应商：详见公告附表

二、申请理由：

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用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三、异议受理：

供应商对该项目的采购方式及其理由有异议的，可以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过期不再受理。

四、采购文件获取：

- 1、采购文件售价：500元/标段

2、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售卖采购文件。请于2019年09月30日至2019年10月11日下午17:00，进入“国采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平台”（<http://guocai.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售卖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文件（详见4、报名时所需资料）】（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线上支付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申请开票。

平台联系电话：010-56027670、0471-6946563（周一～周五9:00-17:00）

(2) 报名单位须凭企业数字证书 (CA)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 之前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 (CA) 的企业需要登录 “国采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平台 (<http://39.97.6.153:8088/login?cloudid=102>)”, 注册并完善资料后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东街华侨酒店 18 楼验核资料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 (CA) (办理须知详见: <http://zfcg.nmg.gov.cn/introxzzq/9487.jhtml>)

3、代理公司详细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2 室。

4、报名时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如资料不全, 采购人拒绝接收)

- (1) 报名表;
-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3)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五、应答文件递交方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请于应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国采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平台, 应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应答文件恕不接收。

(2) 应答人对网上递交的应答文件应加密。如果应答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 (CA) 对应答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 (CA) 加密, 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 (CA) 进行现场或远程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应答文件。

六、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应答文件上传时间: 2019 年 09 月 30 日 ~ 2019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09:00

首次报价及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09:00

解密时间: 2019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09:00 ~ 上午 10:00

七、解密方式及地点:

应答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提前 45 分钟抵达会场, 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09:00 进行应答文件及首次报价解密, 届时请应答人代表持上传文件时所用的电脑、应答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 (CA 证书)、身份证原件到达现场, 在现场用所带电脑准备参加应答文件解密。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 3 号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应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八、保证金及采购费用：

(1) 根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货物招标采购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知》（内电物资〔2019〕26号）的要求，不收取保证金。

(2) 采购费用：由成交单位缴纳服务费，收取办法参照内工建协〔2016〕17号文件执行。

(3)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单一来源采购，每标段每家应答单位需（在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上传应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200 元。

(4) 成交单位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部门缴纳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收费标准计取。交易服务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信息：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 2000 0181 9100 0311 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 3 号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ltb.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www.nmcqjy.com>）、《国采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平台》（guocai.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2 室

邮 编：010098

联 系 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0471-4361962

邮 箱：gxzb_sp@163.com



廉洁监督邮箱：nmdlzbg1@163.com

招商银行（只限于存入标书款和服务费）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开户名称：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账号：4719 0141 0210 601

国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09月30日



附件 1：报名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号	
投标人名称	
邮编	
投标人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传真	
E-mail（电子邮箱） （务必填写准确）	
投标人开票信息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国税局备案的地址	
国税局备案的联系电话	
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 名称	
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 帐号	
报名资料附件	<p>1. 若现场交标书款，请打印此表后，带此表及公告要求资料到招标代理机构。</p> <p>2. 我公司改用增值税电子发票，各投标人在报名时填写有效电子邮箱，以便于接收增值税电子发票，具体事项见招标文件《标书款电子发票的说明》。</p> <p>3. 填写的增值税涉税信息内容必须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认定时（或后续进行信息变更时）于国税局备案的信息一致。</p> <p>4. 若贵单位于我公司完成上述信息登记后进行了相关信息变更，请于办理国税局信息变更后至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票前，凭更新后的证明文件至我公司办理信息变更手续。因贵单位未及时提供更新信息或提供信息有误而造成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认证等问题，由贵单位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p>

